

ཨ་ཁོ་རྩིས་ཀྱི་འཕེལ་རྒྱུ་ལྱོགས་སྤོང་སྤོང་གི་ལས་སྡེ་ལྟོ་སྐོར་ལྷན་ཁག་གི་ཡིག་ཆ།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阿州住建〔2021〕75号

签发人：赫洛杰

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政协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第 0748 号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州人民政府：

根据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协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局对政协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加大我省黄河流域城乡垃圾治理力度保护黄河上游水环境安全的建议》（第 0748 号）提案进行办理落实，现将办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办理过程

（一）健全工作制度。收到州人民政府交办的政协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加大我省黄河流域城乡垃圾治理力

度保护黄河上游水环境安全的建议》(第 0748 号)后,我局立即召开专题会研究,制定了《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方案》,指定专人负责,严密组织,分解任务,跟踪督办,及时安排部署,较快地进入办理程序,确保省级提案办理工作层层有人抓、有人管。

(二)召开办理推进会。4月16日,我局组织召开了省、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推进会。会上重点安排了《关于加大我省黄河流域城乡垃圾治理力度保护黄河上游水环境安全的建议》(第 0748 号)办理工作,再次明确办理牵头科室和协办科室,并提出了工作要求:一要提高建议、提案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二要推进落实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三要把握好建议提案办理环节。

(三)增强办理主动性。在办理过程中,承办科室根据寒露委员的建议意见,结合我州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实际情况、各级生态环境督察反馈问题,指导黄河流域阿坝、若尔盖、红原、松潘县加快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补齐设施短板,积极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并有针对性的形成了答复意见。

二、办理措施

(一)开展调研学习。我局会同州发改委、州生态环境局和阿坝、若尔盖、红原等县住建局组成考察组,以“污水、垃圾、厕所”建设管理为重点,充分考虑分析气候、地理等方面的实际情况,于 2021 年 3 月 7 日至 3 月 13 日赴甘肃省甘南州、青海省海北州考察学习污水垃圾处理技术和成功经验。

(二)聘请专家指导。为全面掌握黄河流域城乡生活垃圾处

理设施存在的问题，我局聘请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家对阿坝、若尔盖、红原、松潘县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指导，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详细梳理分析，并提出了整改建议意见。

(三) 深入排查调研。我局成立专项督导组，由分管副局长张鹏带队，于5月25日至6月5日先后到黄河流域4县开展排查情况调研，摸清、摸准、摸实4县城乡环卫设施现状、运行情况、存在的问题，为下一步补齐设施短板、存在问题整改提出合理性建议。研究出台《阿坝州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推进方案（2021—2023年）》，多渠道筹措资金，推进4县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

(四) 狠抓建议落实。我局把高质量完成省级提案办理工作作为办理总要求，以法律、法规及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作为依据，坚持做到深入调查研究，准确把握政策依据，认真分析研究，努力提高办理质量。在办理中，根据调研督导情况，对能够解决的问题及时制定解决方案和措施；对在短期内无法解决的问题，列出相关工作规划逐步予以解决，在规定时限内做到有落实、有回音。

三、下步打算

今后，我局将继续高度重视提案的办理工作，以对委员、对工作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办理答复委员提出的提案。一是不断加强与省政协及委员的联系沟通，理解委员提案的意图，抓好办理落实；二是切实加强调查研究，规范办理程序，强化责任意识、

提高办理实效；三是持续完善4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促进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特此报告。

附件：政协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0748号提案答复（代拟稿）

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7月5日

（联系人：王德春，电话：18990440883）

附件

政协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第 0748 号提案答复

(代拟稿)

寒露委员：

您在政协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加大我省黄河流域城乡垃圾治理力度保护黄河上游水环境安全的建议》(第 0748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生活垃圾处理能力逐步增强。近年来，阿坝州深入贯彻落实“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以中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为契机，深入实施《阿坝州城乡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推进方案(2017-2020)》，全力推进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设施项目建设，逐步补齐黄河流域 4 县垃圾处理设施短板。2020 年 4 县新建成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 2 座(阿坝县生活垃圾资源化综合处置厂、红原县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回收资源化处理厂)、生活垃圾处理填埋场 1 座(松潘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填埋场)、磁脉冲矿化生活垃圾处理 6 座(均在若尔盖县)、餐厨垃圾处理 1 座(松潘县餐厨垃圾处理厂)，阿坝县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正在建设中。目前，4 县生活垃圾处理能力达 200 吨/天，生活垃圾无

害化处理率均达 95%以上。

(二) 生活垃圾转运体系逐步完善。以村(组)为单位建立生活垃圾压缩站、收集房(池)、收纳柜等设施,4县已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 10 座、垃圾集中收集设施(站、房、池、库) 1417 个,购置转运车辆 130 辆、可卸式垃圾车配套箱体 520 个,钩臂式垃圾清运车 150 辆,电动三轮垃圾收集车 300 辆,聘请保洁员 1340 人,4 县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覆盖率均达 70%以上,其中:阿坝县覆盖率 78%、若尔盖县覆盖率 70%、红原县覆盖率 100%、松潘县覆盖率 71%,生活垃圾收转运体系逐步完善。

(三) 建设资金保障力度逐步加强。近年来,根据“政府主导、收费补充、社会资金参与”的原则,以全省城乡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推进行动、乡村振兴为契机,从藏区专项、生态保护、新型城镇化债券等渠道,积极向中央和省上争取项目资金支持。“十三五”期间,4 县共争取城乡生活垃圾收转运处项目补助资金共计 16970 万元,建设资金到位率高,建设项目几乎无资金缺口。

(四) 谋划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项目。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总体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求,补齐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短板,编制了《阿坝州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推进方案(2021—2023 年)》,4 县共计划实施城乡生活垃圾收转运项目 12 个,计划总投资 35743 万元。同时,将实施项目纳入“十四五”涉藏规划,争取

国家重点支持，加快解决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不完善、收集处理不充分等问题。

（五）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稳步推进。出台了《阿坝州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了《关于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的通知》《阿坝州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阿坝州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方案》等文件，强化目标和问题导向，逐步实现城乡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采取印制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册、开展主题宣传活动等方式多角度加大宣传力度。4县共印发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册5万份，在LED电子显示屏播出宣传标语和垃圾分类公益广告，做到广播有声、电视有影、报道有文，宣传氛围进一步浓厚。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是加快松潘、阿坝、若尔盖、红原4县在建和拟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有效解决生活垃圾处理结构性缺失、区域性不足问题。二是加快建设和改造提升垃圾中转站、垃圾分拣中心等中转基础设施，切实优化转运站点布局。三是在实现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逐步覆盖的基础上，强化入户指导、桶边督导、激励引导，深入推进城乡居民生活垃圾精准分类。四是紧盯“十四五”规划重大战略机遇，围绕长江黄河上游生态保护关键契机，做好项目规划，统筹各级各类专项资金，打好政策和资金“组合拳”。五是创新投融资模式，强化政策引导和项目策划，通过特许经营、政府购买服务等多种方式，推行政府和社会等合作模式。六是充分利

用全媒体阵营，线上宣传和线下活动同时发力，组织各种宣传活动，积极营造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氛围。

真诚感谢您对黄河流域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的关心，我们将统筹整合部门力量，进一步加大黄河流域城乡生活垃圾治理力度，逐步形成有序治理机制，促进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多提建议和意见。

阿坝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1年7月5日印发